

威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批复 2025 年局系统各单位预算的通知

威工信发〔2025〕2号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》（威财预指〔2025〕1号），现批复各单位 2025 年预算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单位预算支出，包括人员类项目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、运转类其他项目、特定目标类项目。

二、各单位要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的有关规定，部门预算一经市人代会批准就具有法律效力，必须严格执行批复预算，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的列支科目、预算级次、项目规模。年度执行中因政策调整或遇特殊因素确需增加支出的，必须按规定程序报批后执行。

三、请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严格执行财经规章制度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集中资金保障重点支出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算公开有关要求 and 市财政局统一部署，认真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，确保圆满完成 2025 年市级预算任务。

附件：2025 年各单位预算批复表

威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5 年 1 月 2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